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完成 暨换股导致权益变动达到公司股份 1%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绍兴市盛洋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洋电器”）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交换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换股，导致盛洋电器持股比例被动下降的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盛洋电器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被动下降 2.90%，将从 34.35%减少至 31.45%。

● 截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盛洋电器可交换债券累计换股 16,652,6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8%，已全部完成换股。

公司控股股东盛洋电器于 2020 年 5 月完成发行可交换债券，标的股票为本公司 A 股股票，债券简称为 20 盛 01EB，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98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本次可交换债券换股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止。

2020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 盛 01EB”完成换股 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为 2.6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5 日披露的《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进展暨换股导致权益变动超过公司股份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收到盛洋电器的通知，2021 年 11 月 19 日，“20 盛 01EB”完成换股 8,652,6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0%。

截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盛洋电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已全部完成换股，累计换股 16,652,6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8%。换股完成后，

盛洋电器持有公司股份 38,809,9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0%。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债券的换股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方式	换股时间	换股数量(股)	换股价格
盛洋电器	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换股	2020年12月30日	4,000,000	11.89元/股
		2020年12月31日	4,000,000	
		2021年11月19日	8,652,649	
合计	-	-	16,652,649	-

二、换股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权益的情况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 2021 年 11 月 19 日换股前后的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总股本(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持股数量(股)	总股本(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盛洋电器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股份	102,562,598	298,610,000	34.35%	93,909,949	298,610,000	31.45%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102,562,598	298,610,000	34.35%	93,909,949	298,610,000	31.45%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盛洋电器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换股造成权益变动人被动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换股完成后,可交换债券余额减少至 0 元,“20 盛 01EB”将提前摘牌,同时盛洋电器因“20 盛 01EB”担保的剩余股份 5,147,351 股将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待办理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0日